



iPhone 資料

使用 iPhone 前請先在 support.apple.com/zh-hk/guide/iphone 閱讀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。你也可以使用 Apple Books 來下載此手冊（如有）。請保留文件供日後參考。

安全及操作 請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安全、操作及支援」章節。

電磁波能量暴露 請在 iPhone 上前往「設定」>「一般」>「法律與規範」>「電磁波暴露量」，或瀏覽 www.apple.com/legal/rfexposure。

電池 請勿嘗試自行更換 iPhone 的電池，你可能會因此而損壞電池，並且可能造成過熱、火災及傷害。iPhone 內的鋰離子電池應由 Apple 或授權維修中心進行維修或回收，並且必須與家庭廢棄物分開回收或棄置。請根據當地環保法律或指引棄置電池。有關 Apple 鋰離子電池維修及回收的詳情，請瀏覽 www.apple.com/hk/batteries/service-and-recycling。

助聽器相容性 (HAC) 請瀏覽 support.apple.com/zh-hk/HT202186，或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助聽器」章節。

避免聽力受損 為了避免可能發生聽力受損，請勿長時間以高音量聆聽。更多有關聲音及聽力的詳情，請瀏覽 www.apple.com/sound 網頁及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重要安全資料」章節。

醫療裝置干擾 iPhone 帶有磁石，可能會干擾醫療裝置。請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重要安全資料」章節。

Apple 一年有限保養摘要 Apple 會自銷售購買日起一年內，為包裝內的硬件產品及配件提供材料及工藝瑕疵的保養。Apple 的保養不包括一般的耗損，亦不包括因意外或不當使用所造成的損害。如要取得維修服務，請致電 Apple、到訪 Apple Store 或 Apple 授權維修中心。適用的維修選項會視乎維修要求所在的國家和地區而定，而且可能會受到原來的銷售國家和地區的限制。視乎所在的地區，你可能需要支付通話費用及國際運費。所提供的服務均遵循 www.apple.com/legal/warranty 與 support.apple.com/zh-hk 網站上所列之完整條款及詳細資料；如果你在此保養範圍內提出有效的要求，Apple 將酌情為你維修、更換 iPhone 或退款。保養所賦予的權益是附加於當地消費者保護法所提供的權益之上。當你在此保養範圍內提出有效的要求時，可能需要提供相關的購買證明。

澳洲消費者：本公司貨品所附帶的保證不得排除在《澳洲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之外。你有權就重大故障取得更換或退款，以及就任何其他可合理預見的損失或損害得到賠償。如果貨品未能達到可以接受的質量，而情況不構成重大故障，你也有權要求修理或更換貨品。Apple Pty Ltd, PO Box A2629, Sydney South, NSW 1235. 電話：133-622。

電訊規範 iPhone 的規範資料、認證及合規標誌可於 iPhone 上取得。請前往「設定」>「一般」>「法律與規範」。更多有關電訊規範的詳情，請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安全、操作及支援」章節。

FCC 與 ISED 加拿大合規 本裝置符合 FCC 規定第 15 項的條款要求及 ISED Canada licence-exempt RSS 標準。其操作合乎以下兩種狀況：(1) 本裝置不會造成有害干擾，並且 (2) 本裝置必須能夠耐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，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的干擾。

歐盟合規 Apple Inc. 在此聲明此無線裝置符合指令 2014/53/EU。

《歐盟一致性聲明》的內容副本，包括裝置的頻段及最高無線電功率，可於下列網站取得：www.apple.com/euro/compliance。Apple 的歐盟代表為 Apple Distribution International, Hollyhill Industrial Estate, Cork, Ireland。



使用限制 此裝置在 5150 至 5350 MHz 頻率範圍下運作時只限室內使用。此限制適用於：AT、BE、BG、CH、CY、CZ、DE、DK、EE、EL、ES、FI、FR、HR、HU、IE、IS、IT、LI、LT、LU、LV、MT、NL、NO、PL、PT、RO、SE、SI、SK、TR、UK。

歐盟 — 棄置資料



此符號代表你必須按照你當地法令的規定，與家用廢棄物分開棄置本產品和（或）電池。當本產品已達使用年限時，請將其送往當地機構所指定的收集點。分開棄置、收集並回收電子產品和（或）電池，將有助於保護自然資源，並確保它們能夠以保護人類健康與環境的方式進行回收。

© 2019 Apple Inc. 保留一切權利。Apple、蘋果、Apple 標誌及 iPhone 是 Apple Inc.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商標。Apple Books 是 Apple Inc. 的商標。Apple Store 是 Apple Inc.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服務標誌。Printed in XXXX. HK034-03608-A